

证券代码：430335

证券简称：华韩整形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华韩整形美容医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已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需要其他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3 月 30 日 9:00。

预计会期 1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430335	华韩整形	2020年3月23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杨兴辉，何新宇律师。

（七）会议地点

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 140 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及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公司董事会对 2019 年工作做了总结，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作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公司财务数据内容详见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之“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络平台（www.neeq.com.cn 或 www.neeq.cc）。

（三）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

（四）审议《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予以汇报。

（五）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股本总数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 元（含税）。

（六）审议《关于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具有证券期货审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同意聘请其继续为公司提供 2020 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服务。

（七）审议《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本着对公司、股东及投资者负责任的态度，公司监事会对 2019 年工作做了总结，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八）审议《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需要，拟将公司的注册地址变更为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2号8层851室。

（九）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

因公司拟变更注册地址，拟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以下简称“本次变更”）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授权董事会根据本次变更情况拟定、签署本次变更相关的公司章程以及其他相关文件，制作、签署向有关政府机构提交的与办理本次变更事宜有关的所有文件，并根据有关政府机构的要求对前述文件进行相应的修改、补充或调整；
- 2、授权董事会就本次变更事宜办理商委备案、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 3、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变更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上述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十）审议《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就本次注册地址变更相关事宜修改公司章程，修订内容为注册地址变更情况对章程中涉及公司注册地址等内容的相关条款进行修改，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新的公司章程。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0年3月25日8:00-10:00。

（三）登记地点：南京市鼓楼区汉中路140号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罗乐，电话：025-8667-7950，传真：025-8667-7971。

（二）会议费用：参会股东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华韩整形美容医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华韩整形美容医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华韩整形美容医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3月10日